

证券代码：874113

证券简称：思普宁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重庆思普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1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黎红、周杰、杨华、陈德智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重庆思普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应聘请具备审计服务经验和能力，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要求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审计机构。经公司董事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的基本情况、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天健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相关要求。因此，拟聘任天健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庆思普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以下统称“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提升公司的诚信度、核心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重庆思普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制定《重庆思普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重庆思普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为：2024-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庆思普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联方、收购人等（以下合称“承诺人”）的承诺履行行为，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重庆思普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制定《重庆思普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

《重庆思普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为：2024-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庆思普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强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管理，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重庆思普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制定《重庆思普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重庆思普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为：2024-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重庆思普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上午 10:00 通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重庆思普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参会地址为公司五楼会议室，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以上议案，请各位董事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思普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重庆思普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3 日